

中山市东区街道办事处 2021 年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东区街道办事处）

各位代表：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两个一百年”目标交汇与转换之年，是建党 100 周年。东区街道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确保实现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及各项重点项目支出的需求，努力提升主城区首位度，聚力建设“现代服务高地、精品中山示范”。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现将东区街道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报告如下：

一、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财政收入执行情况。2021 年，总收入 144,975 万元，具体情况：

1. 上级补助收入 77,959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67,466 万元（税收返还 44,736 万元，非税返还 11,450 万元，税收基数返还 10,584 万元，四税收入返还 69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36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0,133 万元。

2. 调入资金 39,486 万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

资金按规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以及为实现市、镇街两级对账，部门预算外资金调入至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27,530 万元，完成预算 623.1%，同比增加 17,628 万元，增幅 178%，增幅较大主要是收到市土地储备中心公开出让岐江新城土地出让分成款。

（二）财政支出完成情况。2021 年，总支出 142,5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6,398 万元，完成预算 80.9%，同比减少 15,823 万元，降幅 1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145 万元，完成预算 39.6%，同比减少 10,973 万元，降幅 83.6%；调出资金 23,0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4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05 万元，完成预算 67.7%，同比减少 4,601 万元，降幅 28.6%，降幅较大主要是 2020 年补缴养老、职业年金等人员经费支出抬高同期基数；

2. 公共安全支出 14,873 万元，完成预算 80%，同比减少 3,654 万元，降幅 19.7%；

3. 教育支出 46,769 万元，完成预算 85%，基本持平；

4. 科学技术支出 1,152 万元，完成预算 79.7%，同比减少 794 万元，降幅 40.8%，降幅较大主要是部分企业扶持政策于今年 11 月正式出台，现正处于收集符合条件企业阶段，预计可于明年兑现扶持补贴；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870 万元，完成预算 96.7%，同比增加 44 万元，增幅 1.6%；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0 万元，完成预算 116.7%，同比增加 2,111 万元，增长 20.4%，增幅较大主要是中央直达资金加大对就业创业补贴扶持力度；

7. 卫生健康支出 8,490 万元，完成预算 90.3%，基本持平；

8. 节能环保支出 3,506 万元，完成预算 92.8%，同比增加 22 万元，基本持平；

9. 城乡社区支出 9,709 万元，完成预算 70.6%，同比减少 1,158 万元，降幅 10.7%，执行率较低主要是部分污水处理工程款需待验收合格后才完成支付；

10. 农林水支出 3,842 万元，完成预算 68.4%，同比减少 1,740 万元，降幅 31.2%，降幅较大主要是去年支付往年的生态补偿专项资金提高同期基数；

1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灾害防止及应急管理支出 972 万元，完成预算 80%，同比减少 2,581 万元，下降 72.6%，降幅较大主要是去年疫情防控抬高同期基数。

（三）预算平衡和结余情况。2021 年上级补助收入 77,959 万元，加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调入资金等 39,486 万元，再加上年结余 9,500 万元，合计 126,945 万元；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6,39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47 万元，年终结余 9,500 万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27,530 万元，加上年结余 2,417 万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145

万元、调出资金 23,000 万元后，年终结余 4,802 万元。

二、2021 年财政工作情况

2021 年，东区街道紧紧围绕财政改革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全力保障街道重点项目投入，全面推动“数字财政”系统顺利上线，为完成全年预期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全区财政运行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一）多方联动，提前谋划，及时掌握财政收入动态。

落实领导干部联系企业制度，深入推进“万千扶万企”工作，分门别类做好政策宣讲。搭建政银企合作对接平台，推进“放管服”改革，完善“一门式一网式”服务。通过经济分析会、部门间联动等多种方式，及时掌握最新税收收入形势，提前掌握税收收入变化，预判对财政收入影响的因素；与此同时，东区街道始终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让政府过“紧日子”、让百姓过“好日子”，牢固树立“一盘棋”意识，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统筹谋划，通盘考虑东区街道整体情况，严把财政支出关口，强化财政资金的统一管理。今年以来，在确保“三保”支出的基础上，通过两次压减各部门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项目支出，及时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用于“六保”“六稳”等相关重点领域支出，做到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

（二）形成合力，攻坚克难，全力保障重点项目落地。

全力打响城市更新攻坚战。拨付 364 万元资金用于老旧小区“三旧”改造，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价值；拨付 145

万元用于人居环境整治，下足“绣花”功夫推动老旧小区微改造，积极解决小区建筑物和配套设施破损老化等问题。

全力推进生态环境攻坚战。拨付 925 万元用于污水治理工程，改善人居环境，实现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拨付 123 万元用于内河涌水体整治、河涌水质监测以及河长制工作，开展水污染专项整治行动，守护“秀水长清”。拨付 266 万元用于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树立绿色理念，打造环保生态城市。

全力打赢企业招商攻坚战。牢固树立亲商、扶商、重商、护商理念，出台《中山市东区街道促进产业发展扶持暂行办法》等惠企政策，为广大企业量身定制扶企政策，计划在 3 年内投入 6,000 万产业扶持资金，全力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培育壮大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东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拨付 245 万元用于服务业上规上限及稳增长专项经费，拨付 337 万元用于促进商贸流通专项和商务发展专项资金，上下联动促进宝龙城、阿丁莱等重大项目落户岐江新城，摩机等龙头企业顺利签约启动，逐步建立“现代服务高地”，凸显中心城区首位度作用。

（三）兜牢底线，强化思维，提升群众幸福感。

提高现代化教育教学质量。深化教育领域改革创新，增加公办教育供给。拨付 46,769 万元用于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拨付 6,760 万元用于支持建设香山小学，拨付 840 万元用于香山小学办学设备购置，拨付 1,428 万元用于朗晴小学和水云轩小学前期扩建改造工程。拨付 999 万元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化，建成东区街道第一中心幼儿园，提升学

前办学水平。

筑牢社会保障民生底线。认真贯彻落实民政政策，做到应保尽保。拨付 **772** 万元落实就业创业政策保障，加强劳动者技能培训。拨付 **1,316** 万元落实保障低收入、残疾人等弱势群体生活，解决残疾人现实困难，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拨付 **453** 万元用于发放高龄老人津贴和老龄活动经费，筑牢养老服务体系，提升老有所为、老有所养、老有所托幸福感。拨付 **224** 万元用于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拨付 **190** 万元用于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落实退役军人生活保障。拨付 **218** 万元用于各项乘车优惠补贴，打造绿色公交出行。

强化医疗卫生保障。加强与市级医院联动合作，把东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打造成为全市首个社区医院示范样本。拨付 **128**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经费，全力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保障群众生命安全。拨付 **389** 万元落实经联社门诊住院医保补贴，完善医疗补贴机制。拨付 **1,769** 万元落实医药购置费用，弹性延长诊疗服务时间，方便群众在“家门口”享受优质社区卫生服务。拨付 **1,057** 万元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投入，完善妇幼保健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拨付 **224** 万元用于建设东区街道社区医院和配套建设，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强化平安建设。拨付 **128** 万元用于综合法律服务采购，提升村居法律顾问制度的“执行力”，构建具有东区街道特色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提高社会治理智能化、科学化、精准

化水平。拨付 617 万元落实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租金、维护经费，打造视频云监控系统，持续推动智慧公安建设应用。拨付 127 万元用于落实禁毒专项，因地制宜建立“微网格”治理新单元，推动社会治理落实到基层。拨付 192 万元落实消防整治专项经费，为群众和商户安装智能联网火灾探测报警器，拓宽宣传阵地，提高群众防火参与度。

（四）完善制度，提高管理，稳步推进财政管理改革。

继续深化财政绩效管理。加大绩效管理力度，逐步实现绩效管理全覆盖管理模式，落实多层次评价结果应用机制，重点选取 43 个本级财政投入的项目进行事后绩效评价工作，选取 4 个项目进行现场重点绩效评审，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相挂钩机制，强化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增强各部门绩效管理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财政监督质效。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继续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全力保障“三保”经费。进一步强化财政监管，提升依法理财能力。积极发挥人大、审计、社会的监督作用，主动公开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算信息，促进政府财政信息的公开化、规范化、法制化。

上述工作成绩的取得，是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的结果，是人大依法监督的结果，也是各预算单位共同努力和支持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入增速的不稳定因素仍然存在，增长动力减弱；二是财政收支压力不断加大，财政收支矛盾凸显；三是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和精细性以及预算执行

的刚性约束有待提高。对此，我们已主动做好应对各种复杂困难局面的准备，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切实采取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三、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2 年我街道预算编制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我区中心工作，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前提下，找准定位、明确思路，优化经济产业结构，为经济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真正过“紧日子”，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编制 2022 年全区财政收支预算的基本原则是：以收定支，确保平衡；统筹优化，保障重点；厉行节约，提质增效；绩效优先，防控风险。现将东区街道 2022 年财政预算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一）总体收支预算情况。

全区预算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2022 年上级补助收入 84,462 万元，加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212 万元、调入资金 2,169 万元、上年结余 9,500 万元，合计 156,343 万元；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6,843 万元，预算结余 9,500 万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4,000

万元,加上年结余 4,802 万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350 万元后, 预算结余 1,452 万元。

(二) 2022 年度财政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全街道财政总收入预算为 165,145 万元, 具体情况:

1.上级补助收入84,462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75,516 万元(税收返还54,000万元, 非税返还10,236万元, 税收基数返还10,584万元, 四税收入返还696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360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8,586万元。

2.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212 万元, 2022 年财政收支仍处于“紧平衡”状态, 需调入预算调节稳定基金调节收支缺口, 实现预算收支平衡, 动用后 2022 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为 51,331 万元。

3.调入资金 2,169 万元, 从财政专户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4,000 万元, 同比减少 23,530 万元, 降幅 85.5%。

(三) 2022 年度财政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总预算支出安排 154,193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6,843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3,032 万元, 增幅 2.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350 万元, 同比增加 1,932 万元, 增幅 35.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571 万元, 同比减少 426 万元, 降幅 2.5%;

2. 公共安全支出 18,633 万元，同比增加 42 万元，基本持平；

3. 教育支出 55,532 万元，同比增加 519 万元，增长 0.9%；

4. 科学技术支出 1,553 万元，同比增加 108 万元，增幅 7.5%；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3 万元，同比增加 34 万元，增长 1.1%；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07 万元，同比增加 1,840 万元，增长 17.2%；

7. 卫生健康支出 12,174 万元，同比增加 2,772 万元，增幅 29.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建设东区街道社区医院增加经费投入；

8. 节能环保支出 4,297 万元，同比增加 521 万元，增幅 13.8%；

9. 城乡社区支出 13,805 万元，同比增加 46 万元，基本持平；

10. 农林水支出 5,780 万元，同比增加 161 万元，增幅 2.9%；

1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60 万元，与上年持平；

12. 灾害防治与应急管理支出 1,228 万元，同比增加 13 万元，增幅 1.1%；

14. 预备费 1,500 万元。

2022 年汇总各预算单位“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总额

20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费 178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3 万元和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万元）。继续坚持“三公”经费只减不增，严格执行差旅、会议、培训等公务支出经费管理办法，坚持围绕建设节约型政府，督促各预算单位准确掌握本部门的“三公”经费情况，积极接受市人大的依法监督，进一步完善厉行节约长效机制。

四、2022 年度财政工作重点

2022 年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也是推动东区街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面对财政“紧平衡”的新常态、新形势，东区街道将继续全力以赴，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确保实现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及各项重点项目支出的需求，努力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加快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一）强化收支管理，紧扣财政工作“主旋律”。

一是把握收入节奏，加强与税务部门沟通协调，确保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均衡入库。进一步加强与部门的协同作战，掌握区属企业运营情况，着力促进地方财政收入的可持续增长。大力培养优质财源，发挥财政四两拨千斤的杠杆作用，壮大地方可用财力。二是强化支出管理。强化“以收定支”原则和零基预算理念，进一步形成厉行节约的共识和氛围。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思想，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大对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压减力度，腾出更多财力用于保障“三保”和重点项目落地。

(二) 坚持以人为本，全力保障民生事业发展。

全面发展教育事业。2022 年我区安排教育支出 55,532 万元。安排 6,793 万元用于东区香山小学建设工程，安排 360 万元用于东区香山小学设备采购，提升教学质量。安排 7,478 万元用于朗晴小学、水云轩小学扩建工程，扩大教育普惠力度。安排 748 万元用于朗晴小学、水云轩小学扩建工程家具及办公设备购置、校园文化建设经费，着力提升软硬件水平。安排 800 万元用于购买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学位经费，安排 830 万元用于民办学校免费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安排 362 万元用于购买学校物业绿化服务，营造安全和谐的校园环境。安排 985 万元用于学前教育“5080”攻坚行动经费，安排 335 万元用于学前教育经费，全面提升学前教育公益普惠水平。

提升社会保障能力。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07 万元。安排 500 万元用于社区民生微实事专项，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安排 232 万元用于困难群体等各类底线民生保障政策。安排 252 万元用于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安排 83 万元用于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项目经费等入伍补助经费。安排 668 万元用于残疾人各项工作、补贴经费，提升残疾人生活、工作幸福感。安排 600 万元用于高龄老人津贴和居家养老服务补助，助力提升老龄人生活水平。安排 86 万元用于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及特困人员补助经费。

促进稳定和扩大就业。安排 500 万元用于产业园扶持资金，支持形成新型创业服务集市。安排 132 万元用于城乡养

老保险财政补贴，积极落实参保人员各项待遇。安排 **1,300** 万元用于乘车优惠补贴，提倡绿色出行。安排 **110** 万元用于就业创业扶持资金，鼓励个人提升自身技能，拓宽就业创业空间。

加大医疗卫生保障。安排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174** 万元。安排 **769** 万元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建设，促进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可持续发展。安排 **238** 万元实施出生缺陷产前筛查、免费婚检及孕前优生健康筛查等服务项目。安排 **1,805** 万元用于医药购置费用，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安排 **1,500** 万元用于落实医疗及门诊基本医疗财政补贴，进一步完善人民群众医疗保障体系。安排 **150** 万元用于东区街道社区医院运营经费，建立与市三甲医院“医联体”合作模式，推动基层服务模式转型升级，打造便民、惠民医疗服务。安排 **988** 万元用于发放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生等奖励金。

提高社会治安治理能力。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18,633** 万元。安排 **751** 万元用于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租金、维护经费。安排 **105** 万元用于加强辖区禁毒工作，推动社会治理与平安建设深度融合，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东区、法治东区。安排 **168** 万元用于消防安全民生实事专项经费，健全辖区安全保障体系。安排 **142** 万元用于社区矫正帮教专项和“无人律所”全覆盖运营经费，提升社区治理智能化服务水平。

统筹推进各项事业发展。安排 **5,000** 万元用于治水专项经费，坚决推进水污染治理，巩固治水成效，推进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安排 **648** 万元用于驻镇扶村专项经费，有力推

动东西部协作工作。安排 670 万元用于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加强区人才政策研究，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安排 1,675 万用于促进商贸流通、上规上限等扶持经费，完善扶持政策，全力支持企业上规模、增效益、快发展。安排 178 万元用于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探索党建新路径，激发社区新活力，以高质量党建推动高质量发展。安排 500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安排 140 万元用于人居环境整治经费，形成双向激励机制，推动城市建设更具有生态底色、人文底蕴，助力乡村振兴，绣出城市建设的“东区品牌”。安排 628 万元用于城市“三旧”改造经费，抢抓机遇，以工业园升级改造为抓手，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效益，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开源节流厉行节约，聚焦改革新方向。

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为引领，深入推进预算编制监督管理。一是夯实预算管理基础工作，规范基础数据的采集和管理，细化预算编制，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完整性。严格按照经市人大批复的预算草案执行，加强对预算单位财政收支执行情况的分析，严控预算的追加，严格预算刚性约束。二是进一步推进财政预算信息公开工作，按要求细化预算公开的内容，拓宽公开渠道，方便群众对预算情况进行了解和监督。三是以“数字财政”为契机，落实全省财政数据“一盘棋”“一张网”要求，切实加强财政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财政管理现代化水平。

各位代表，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

监督支持下，东区街道将坚定信心，奋振精神，攻坚克难，只争朝夕，以“转作风、开新局、再出发”为契机，着力提高发展平衡性和协调性，进一步更新理财观念、拓宽理财思路、提高理财水平，为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贡献东区力量！

